# 苗圃承包经营合同书(三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：2024-06-10

*苗圃承包经营合同书一一、承包项目及承包经营管理范围1、甲方客房套及前台大厅、地面停车场(公共使用)。2、客房及前台现有设备、设施及客用物品(清单附后)。3、保安室及保安人员的配备和费用。4、电话总机、网络、酒店软件、监控。二、承包经营期限和...*

**苗圃承包经营合同书一**

一、承包项目及承包经营管理范围

1、甲方客房套及前台大厅、地面停车场(公共使用)。

2、客房及前台现有设备、设施及客用物品(清单附后)。

3、保安室及保安人员的配备和费用。

4、电话总机、网络、酒店软件、监控。

二、承包经营期限和承包金额及付款方式

1、承包期限：为\_\_\_\_\_\_\_\_年。自20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至20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

2、承包金额：第\_\_\_\_\_\_\_\_年万元整(人民币\_\_\_\_\_万元，每季度\_\_\_\_\_万元)；第\_\_\_\_\_\_\_\_年万元整(人民币万元，每季度万)；第\_\_\_\_\_\_\_\_年开始每年承包金递增百分之二(2%)。

3、承包金采取交一季押一季的方式，乙方每季度最后一个月前向甲方交付下季的全额承包金。乙方用支票或现金方式交付均可。

4、承包金应按完税后交付甲方。

5、乙方不得拖延承包金交付时间。每拖延一天，除应交承包金外，须另付承包金的2%作为滞纳金。

6、在承包经营期间所发生的冷、热水费、电费由乙方自付。水、电用量按双方认可安装的计量器记录为准，水、电费按当月实际发生数字计算费用。冷水\_\_\_\_\_吨，热水\_\_\_\_\_吨，电\_\_\_\_\_度，由甲方代收代缴。乙方接到收费单后\_\_\_\_日内将此费交甲方财务，逾期\_\_\_\_日，甲方有权停止供给。

8、总机电话每月发生的费用，由乙方支付，甲方负责代收代缴。

9、乙方每月向甲方交纳公共区域卫生及垃圾倾倒等费用3000元。

10、本合同签订时，乙方应向甲方提前交纳人民币壹佰零捌万伍仟元整(10

8、5万元)作为押金。1

1、本合同期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后，乙方将设备、设施、家具等物品、物资还清后，甲方在\_\_\_\_日内退还乙方押金，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，自行解除合同，本押金不予退还。

四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在乙方承包经营期间，保证在现有状况的情况下，应将上述范围内的设备、设施、家具及现有部分低值易耗品(清单详见附件)无偿给乙方使用，合同终止后，按清单退回甲方，如损坏丢失乙方照价赔偿，低值易耗品除外。

2、乙方逾期十天未交付承包金，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，收回全部房屋及所有设备、设施和物品，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3、乙方承包经营期间发生的装修、装饰投入，当本合同终止时，甲方对乙方不予补偿，并且，乙方应完好的交给甲方。

4、甲方保证乙方承包之前的客房部所发生的债权、债务，由甲方负责。

5、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承包经营提供税务票据。

五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合法经营，依法纳税。

2、乙方在承包期间，独立经营，自负盈亏，对所辖管部门的员工自主聘用和管理，负责员工的工资、保险及所发生的其他全部费用。

3、按时向甲方交纳承包金及其他各种费用。不得逾期，否则，每日按承包金或其他费用全额的2%向甲方交付滞纳金。

4、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破坏房屋结构，确保其正常使用和安全。辖区内的设备、设施的维护、维修均由乙方负责，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5、认真执行酒店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并与甲方签订“防火安全责任书”，认真做好防火、防盗工作，杜绝一切火灾，治安刑事案件及人身伤亡事故的发生。由于工作失误或管理不当所造成的一切后果，均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一切经济后果，甲方因此有权终止合同。

6、乙方承包期间所发生的债权、债务，由乙方自行解决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，均由乙方赔偿。

7、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标准间客房8间日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未经双方共同协商同意，任何一方中途终止合同执行，视为违约。凡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，应由违约方负责经济赔偿。

2、乙方若没按合同规定时限，向甲方交纳承包金，视为违约，经甲方三次催缴未果，甲方按乙方自动解除本合同处理。

3、乙方不得用承包经营房屋从事非法活动，不得将房屋转租转让他人，否则视为违约。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，有权终止合同，并收回经营场所。

4、凡因政府行为和不可抗拒的因素，造成本合同无法执行，双方各自承担风险和损失，视为本合同终止。

七、争议解决的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在签署地有关部门申请调解，调解无效时，可向签署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签署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八、合同签署地：甲方所在地

九、合同生效：

1、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。

2、乙方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签字人的身份证(复印件各一份)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交甲方存档。

3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商定，作为本合同补充条款，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甲方：乙方：法人代表签字：\_\_\_\_\_\_\_\_\_\_法人代表签字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承包经营合同 篇10订立合同双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县\_\_\_\_\_\_\_\_乡\_\_\_\_\_\_\_\_村\_\_\_\_\_\_\_\_组，以下简称甲方\_\_\_\_\_\_\_\_\_\_\_县\_\_\_\_\_\_\_乡\_\_\_\_\_\_\_村\_\_\_\_\_\_\_\_村民，以下简称乙方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源，发展渔业生产，为城乡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商品鱼，增加集体和个人收人，根据中(83)、（84)一号文件精神，经村民大会充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承包地点和面积甲方将坐落在＿\_\_\_\_\_鱼塘（河道、水库、湖面）\_\_\_\_\_＿亩，承包给乙方养鱼，鱼塘（河道、水库、湖面）的所有权归甲方，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，但不准出卖、出祖或转让；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如去世，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权。

第二条承包期限承包期限为\_\_\_\_\_\_\_\_年，自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，至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

第三条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（或承包款）\_\_\_\_\_公斤（或\_\_\_\_元），其中：\_\_\_\_\_\_\_\_年上交\_\_\_\_\_\_\_公斤（\_\_\_\_\_\_元），\_\_\_\_\_\_\_\_年上交\_\_\_\_鱼占\_\_\_\_％，\_\_\_\_鱼占\_\_\_\_％……。上交时间均为每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左右（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），甲方收到乙方上交的鲜鱼（或承包款）后，即出具收鱼（款）凭证。

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

1.甲方应将养护鱼用的房屋\_\_\_\_间（如果有）和下列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2.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、现金或物资，甲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。

3.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。如发生偷、毒、炸鱼等情况，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。

4.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，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位线不低于米。

5.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，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。

6.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。

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

1.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，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，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（如果有）。

2.乙方养鱼、新放鱼苗、看管鱼塘（或河道、水库、湖面）的费用，均由乙方自理。

3.乙方在捕捞鱼时，严禁使用电鱼、毒鱼、炸鱼等危险办法。

4.乙方在每年捕捞鱼后，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。

5.承包期届满，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房屋和工具，如有损坏或丢失，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。

6.承包期届满，鱼塘（或河道、水库、湖面）内不到\_\_\_\_\_\_\_\_\_\_\_\_规格的小鱼、鱼苗，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（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)。

7.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，甲方不得干涉。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，超额部分全归乙方。

8.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，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元计算，罚款归乙方。

9.合同期满后，甲方如再行发包，在同等条件下，乙方有优先承包权。

第六条甲方有违约责任

1.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、工具，付违约金\_\_\_\_\_\_\_\_元给乙方，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。

2.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、现金或物资，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\_\_\_\_\_％向乙方偿付违约金；截留现金或物品，按其金额的＿倍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
3.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，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。

第七条乙方的违约责任

1.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，每逾期一天，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（或承包款的金额）的\_\_\_\_％，向甲方偿付违约金。

2.乙方如有用电、毒、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，应按总承包款（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）的\_\_\_\_％向甲方偿付违约金，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。

3.合同期届满时，乙方如捕捞小于\_\_\_\_\_\_\_\_规格的小鱼、鱼苗，应向甲方偿付—元的违约金。

第八条不可抗力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（如水灾、早灾等）造成鱼塘（河道、水库、湖面）崩溃、干涸，经证实后，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。

第九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。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，不得变更本合同。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期满，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，应重新签订合同。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; 合同副本一式\_\_\_\_份，交乡、村（如经公证或鉴证，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）……各存一份。甲方：（公章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代表人：（盖章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乙方：（盖章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**苗圃承包经营合同书二**

甲方：\_\_\_\_\_\_\_\_\_

乙方：\_\_\_\_\_\_\_\_\_

为了促进植树造林植业，加速绿化速度，满足对苗源的需要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承包内容、苗圃面积和地点

甲方将\_\_\_\_\_\_\_\_\_树苗、\_\_\_\_\_\_\_\_\_树苗的栽培发包给乙方承担，乙方根据承包任务划出\_\_\_\_\_\_\_\_\_亩\_\_\_\_\_\_\_\_\_分土地作为\_\_\_\_\_\_苗圃，地点在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二条 承包期限

承包期限为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月，从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日起，到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日止。

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

1.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共为甲方栽培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株，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株。其中，第一年出圃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株，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株;第二年\_\_\_\_\_\_\_\_\_。

2.甲方向乙方提供\_\_\_\_\_\_\_\_\_树种\_\_\_\_\_\_\_\_\_斤，\_\_\_\_\_\_\_\_\_树种\_\_\_\_\_\_\_\_\_斤、\_\_\_\_\_\_\_\_\_，树种的出 苗率应达到\_\_\_\_\_\_\_\_\_%以上;在承包期间，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栽培树苗资金\_\_\_\_\_\_\_\_\_元，其中，第一年拨给\_\_\_\_\_\_\_\_\_元，第二年拨 给\_\_\_\_\_\_\_\_\_元，\_\_\_\_\_\_\_\_\_;甲方每年为乙方提供化肥\_\_\_\_\_\_\_\_\_斤。甲方向乙方拨款和提供化肥时间，均为每年的 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日以前。

3.甲方应向乙方无偿传授各种树苗的栽培技术，提供有关育苗的参考资料，每季度派技术员指导不少于\_\_\_\_\_\_\_\_\_次。

4.苗木出圃时，乙方应保证\_\_\_\_\_\_\_\_\_树苗高不低于\_\_\_\_\_\_\_\_\_米，地表直径不少于\_\_\_\_\_\_\_\_\_公分;\_\_\_\_\_\_树苗高 不低于\_\_\_\_\_\_\_米，地表直径不少于\_\_\_\_\_\_\_\_\_公分，\_\_\_\_\_\_\_\_\_。各种树苗均不得有烂根、黑根，无严重病虫害。

5.乙方负责按品种、按量、按质、按时出圃树苗，由甲方于每年的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以前负责包销完。每株权苗价格为 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元，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元，\_\_\_\_\_\_\_\_\_，价款由甲方与购方统一结算，乙方应根据甲 方的发苗提单向购方发苗，出圃树苗的包捆由乙方负责。

6.购方购买数量较多的树苗时，由甲、乙、购三方对出圃树苗作抽样检查，对质量不符部分，由乙方按比例补齐。

7.树苗销售完毕，双方应于\_\_\_\_\_\_\_\_\_天以内办完结算手续，销售树苗款按\_\_\_\_\_\_\_\_\_∶\_\_\_\_\_\_\_\_\_分成，甲方得\_\_\_\_\_\_\_\_\_%，乙方得\_\_\_\_\_\_\_\_\_%。树苗售价如因有关部门调价而上升或下降，双方应按比例增加或减少。

第四条 违约责任

1.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合格的树种树秧，应按不合格部分树种树秧价值的\_\_\_\_\_\_\_\_\_%向乙方偿付违约金，并须相应减少乙方栽培树苗的数量。如果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，还应赔偿乙方的损失。

2.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栽培树苗资金和化肥，应比照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，向乙方偿付违

约金，并相应减少或免除乙方栽培树苗的义务。甲方如不能按时按量销售树苗，应根据合同规定的树苗售价，按乙方应该得到的提成比例，向乙方给付酬金。

3.乙方如不能按合同规定生产出合格的树苗，少生产一株，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\_\_\_\_\_\_元;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购方发放树苗，每一百株树苗迟发一天，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\_\_\_\_\_\_元;乙方如私自出售树苗，出售一株，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\_\_\_\_\_\_元。

甲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乙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代表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代表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**苗圃承包经营合同书三**

甲方：\_\_\_\_\_\_\_\_\_

乙方：\_\_\_\_\_\_\_\_\_

为了促进植树造林植业，加速绿化速度，满足对苗源的需要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承包内容、苗圃面积和地点

甲方将\_\_\_\_\_\_\_\_\_树苗、\_\_\_\_\_\_\_\_\_树苗的栽培发包给乙方承担，乙方根据承包任务划出\_\_\_\_\_\_\_\_\_亩\_\_\_\_\_\_\_\_\_分土地作为\_\_\_\_\_\_苗圃，地点在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二条 承包期限

承包期限为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月，从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日起，到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日止。

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

1.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共为甲方栽培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株，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株。其中，第一年出圃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株，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株;第二年\_\_\_\_\_\_\_\_\_。

2.甲方向乙方提供\_\_\_\_\_\_\_\_\_树种\_\_\_\_\_\_\_\_\_斤，\_\_\_\_\_\_\_\_\_树种\_\_\_\_\_\_\_\_\_斤、\_\_\_\_\_\_\_\_\_，树种的出 苗率应达到\_\_\_\_\_\_\_\_\_%以上;在承包期间，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栽培树苗资金\_\_\_\_\_\_\_\_\_元，其中，第一年拨给\_\_\_\_\_\_\_\_\_元，第二年拨 给\_\_\_\_\_\_\_\_\_元，\_\_\_\_\_\_\_\_\_;甲方每年为乙方提供化肥\_\_\_\_\_\_\_\_\_斤。甲方向乙方拨款和提供化肥时间，均为每年的 \_\_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\_\_日以前。

3.甲方应向乙方无偿传授各种树苗的栽培技术，提供有关育苗的参考资料，每季度派技术员指导不少于\_\_\_\_\_\_\_\_\_次。

4.苗木出圃时，乙方应保证\_\_\_\_\_\_\_\_\_树苗高不低于\_\_\_\_\_\_\_\_\_米，地表直径不少于\_\_\_\_\_\_\_\_\_公分;\_\_\_\_\_\_树苗高 不低于\_\_\_\_\_\_\_米，地表直径不少于\_\_\_\_\_\_\_\_\_公分，\_\_\_\_\_\_\_\_\_。各种树苗均不得有烂根、黑根，无严重病虫害。

5.乙方负责按品种、按量、按质、按时出圃树苗，由甲方于每年的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以前负责包销完。每株权苗价格为 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元，\_\_\_\_\_\_\_\_\_树苗\_\_\_\_\_\_\_\_\_元，\_\_\_\_\_\_\_\_\_，价款由甲方与购方统一结算，乙方应根据甲 方的发苗提单向购方发苗，出圃树苗的包捆由乙方负责。

6.购方购买数量较多的树苗时，由甲、乙、购三方对出圃树苗作抽样检查，对质量不符部分，由乙方按比例补齐。

7.树苗销售完毕，双方应于\_\_\_\_\_\_\_\_\_天以内办完结算手续，销售树苗款按\_\_\_\_\_\_\_\_\_∶\_\_\_\_\_\_\_\_\_分成，甲方得\_\_\_\_\_\_\_\_\_%，乙方得\_\_\_\_\_\_\_\_\_%。树苗售价如因有关部门调价而上升或下降，双方应按比例增加或减少。

第四条 违约责任

1.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合格的树种树秧，应按不合格部分树种树秧价值的\_\_\_\_\_\_\_\_\_%向乙方偿付违约金，并须相应减少乙方栽培树苗的数量。如果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，还应赔偿乙方的损失。

2.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栽培树苗资金和化肥，应比照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，向乙方偿付违

约金，并相应减少或免除乙方栽培树苗的义务。甲方如不能按时按量销售树苗，应根据合同规定的树苗售价，按乙方应该得到的提成比例，向乙方给付酬金。

3.乙方如不能按合同规定生产出合格的树苗，少生产一株，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\_\_\_\_\_\_元;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购方发放树苗，每一百株树苗迟发一天，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\_\_\_\_\_\_元;乙方如私自出售树苗，出售一株，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\_\_\_\_\_\_元。

甲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乙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